

嘉義市政府 函

地址：600211 嘉義市東區中山路199號
承辦人：蔡昀蓁
電話：05-2251979#22
傳真：
電子郵件：cent0427@ems.chiayi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市立蘭潭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3534812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113ED52225_1_18091053797.pdf)

主旨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國家教育研究院辦理「114
年度教學基地學校各領域教師寒假共同備課研習」，請貴
校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報名參加並核予公(差)假登記，詳如
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12月16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35506351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開發有效之教學策略與作為，發展有效教學基地，提升
師資品質與培用效能，爰辦理旨揭研習。

三、本案課程表如附件，相關資料臚列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14年2月4日至6日，共計3天，於國家教育研究院
三峽總院區辦理。

(二)參加對象：以參與教學基地學校之各領域教師優先。

(三)交通費補助對象為講師(擔任講師者則不以學員身分核予
研習時數，另須備備妥身分證影本、存摺影本、購票證
明或檢具票根核銷交通費)。

蘭潭國中 113/12/18



四、欲報名旨揭研習者，請於114年1月24日(星期五)前上網報名(<https://workshop.naer.edu.tw/NAWeb/Services/wFrmYearPlan.aspx>)，如有相關疑義，請洽國家教育研究院承辦人黃仁瑜小姐，聯繫電話：(02)7740-7510。

五、為響應環保政策，請參加人員自備環保杯。

正本：本市各國民中小學(含嘉大附小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電子公文
2024/12/18
09:26:17
交換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局處主管決行



裝

75

訂

線